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0-027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253号”文核准，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7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6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7,215,960.64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浙天会验〔2009〕251 号《验资报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225,120,000 元，超募资金为 402,095,960.64 元。

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和必要性

随着国家智能电网规划的逐步推进，公司所处行业前景看好，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生产中用于原材料采购和存货占用的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此外，自 2010 年以来公司研发项目和研发人员的数量都不断增长，导致研发支出增加，相应地要求流动资金增加才能满足公司的业务正常开展。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支付投标保证金、以及研发费用的增加。

二、公司承诺

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三、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解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规定。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了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已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因此同意公司

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以超募资金补充部分流动资金，有助于解决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需求，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研发能力，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过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且公司已承诺偿还银行贷款或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保荐人对理工监测本次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6 月 23 日